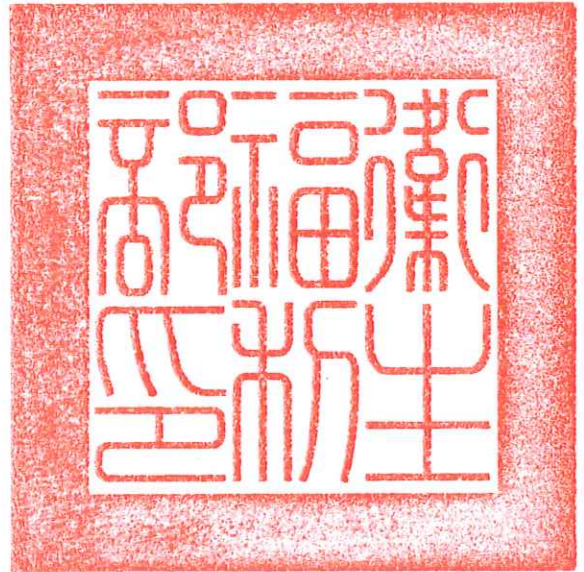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衛生福利部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0月26日  
發文字號：衛授食字第1121107431號



主旨：公告廢止長榮空廚股份有限公司(實驗室名稱：長榮空廚公司微生物實驗室)為本部認證之食品檢驗機構。

依據：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第37條第2項。

公告事項：公告廢止長榮空廚股份有限公司(實驗室名稱：長榮空廚公司微生物實驗室)為本部認證之食品檢驗機構。

部長 薛瑞元